

一体融合 整体智治

台州“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  
下好基层治理“一盘棋”

◎台州日报记者谷尚辉 ◎图片由台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提供



## 【核心阅读】

交叉执法、重复执法、监管缺位……这是曾经基层治理中普遍存在的问题。为破解难题，浙江率先探索行政执法领域改革，成为全国唯一的“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国家试点。

自改革启动以来，台州迅速部署，持续优化机构设置、整合执法力量、数字赋能体制、健全配套机制，成立以市委书记、市长双组长的改革领导小组，成立改革专班和指导办，打出一连串高效治理组合拳，加快打造改革硬核成果。

赋权基层，让镇街  
“看得见，管得着”

城市管理“看得见，管得着”

在黄岩区北洋镇，镇综合行政执法队2500平方米的新办公楼已经正式启用，整合“1+8”支执法队伍共计44名正式队员进驻集中办公。随着改革进入深水区，未来这里将成为基层“七站八所”的新集地，吹响“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的集结号。

北洋镇镇长、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张剑介绍，北洋镇综合行政执法队是第一批挂牌成立的镇街执法队伍，目前，全面承接16个领域537项行政执法职能。乡镇有了权，许多之前“看得见，管不了”的事就变得“看得见，管得着”。

根据规划，执法队下设综合协调、法制审核、综合执法3个专项工作组。其中，综合执法组根据管辖范围、高频执法事项情况，以专业化、功能性为导向，采用“功能+网格”模式，实行片区执法，并辐射周边三乡。以片区为网格组建5个执法小组，负责全部赋权事项，并差异化配置各领域执法力量，确保力量更集聚，执法更协同，运行更顺畅。

在温岭市，“小赋权”模式得到更为充分地发挥。在符合省市要求

的高频多发、易发现易处置、专业要求适宜的赋权前提下，该市充分考虑乡镇(街道)承接力，让基层属地管理权与执法权相匹配，构建综合行政执法属地管理的闭环，稳步推进赋权赋能。

从今年1月1日起，温岭市人民政府将91项涉及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建设、水利、农业农村、应急管理、消防救援等7个管理领域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权、行政强制权，调整由新河、松门等11个镇人民政府行使，以自身名义行使，实行综合行政执法。今年1月，温岭新河镇作出台州首个以镇街为执法主体的行政处罚决定。

全面梳理执法事项清单是改革的第一步。目前，台州已梳理完成综合执法、专业执法、乡镇(街道)赋权事项、高频执法事项、“零发生”事项等7张清单，全市执法目录总清单5674项，其中综合行政执法清单1448项，占比25.52%，明确了各级各部门监管执法职责。在台州全市，以乡镇(街道)为执法主体一般程序案件立案3263件，结案2446件。

“一支队伍管执法”提升  
“监管一件事”执行效能

长潭库区是300多万台州人民的“大水缸”。

针对库区存在多头执法、力量不足等突出问题，黄岩区打造水源库区“一支队伍管执法”，梳理形成“长潭库区水源地”监管一件事处置流程，集成采石采砂、危化品监管、水质监测、违章建筑等重点监管事项，构建“监管执法事件模型库”推进多跨场景应用。

自实施以来，已形成1分钟响应、3分钟出门、15分钟到场的快速处置圈，综合执法效率提升33%，群众信访件下降36%，基层治理效能进一步激发。

据统计，长潭水库坝口围控断面今年1-11月份以来水质达到地表水Ⅰ类水质标准。

构建高效协同的监管执法体系，促进物理整合转向化学融合，用“一支队伍管执法”优化执法流程，实现“许可审批—监督检查—处罚办案—执法监督—效能评价”大闭环，正是乡镇(街道)加强基层治理、整体智治的做法之一。

在全面推进过程中，台州全市精简执法队伍38支、执法编制196名；各县(市、区)全部出台“县属乡用共管”制度，差异化配置执法力量，推动3465名执法人员根据不同条线工作特点，以派驻式或联系式分类下沉到重点乡镇(街道)，全市执法力量县乡占比

达92.29%，乡镇(街道)占比73.18%，不断夯实“金字塔型”的执法队伍体系。科学精准下放执法权限，93个乡镇(街道)以赋权模式开展“一支队伍管执法”，创新“一支队伍管执法”进海岛、进景区、进园区等做法，实现“一支队伍管执法”全覆盖。

在路桥区蓬街镇，一支由生态环境、应急管理、综合执法等33人组成的综合行政执法队，从3月1日开始，正式行使26个领域673项行政执法职能。

在蓬街镇副镇长洋鹏看来，“大综合一体化”改革，就是希望通过“一窗受理、集成服务”的方式，逐步消除政府职能分工过细的弊端，让部门执法形成一个整体，提升跨部门跨领域跨层级执法效能，从而让企业和群众少跑腿、零跑腿。

“进一次门、查多件事、全面体检”的新模式，也正在扭转行政执法“九龙治水”困局，有效破解企业、商家面临多部门频繁上门检查的窘境。

目前，台州已在疫苗、药品、特种设备、危化品、交通运输、生态环境、教育培训、城镇燃气等重点领域开展监管执法专项行动，办理案件9500余件，“监管一件事”拓展主题12件，其中有7件主题在全省推广，占全省设区市新增推广总数的60%。

“证据共享应用”打通  
部门证据信息壁垒

现场证据在移动端上传，点击发起移送，经审核通过后，案件就能通过证据共享平台移送至综合行政执法局。5月中旬，一起涉嫌河道非法采砂的执法案件在临海市水利局水政监察大队办公室完成了证据电子化移交过程。

仅用时10多分钟，水利和综合执法两个部门的执法人员就完成了从证据移送到接收的全过程。这是“行政执法证据共享”应用试运行以来，案件证据首次正式经由平台在两个不同的执法部门间进行流转，在浙江省尚属首例。

从5月初开始，临海市便在全市范围内推广“行政执法证据共享”应用。临海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党委委员陈国说，该应用彻底改变以往跨部门执法案件使用公函往来模式。现在，从发现违法现场，到实现证据移交，全程数字化操作，办案时间缩短60%以上，大大提高了办案时效。

可以说，这是证据从发现、采

集、入证、管理到出证全流程电子化带来的最直捷利好。

台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徐高献介绍，“共享”是该应用打造的初衷和核心理念，通过打通检查环节和处罚环节的证据互认共享通道，贯通法院非诉执行、行政诉讼等系统实现案件在线移交和证据共享，破解执法部门之间、执法部门与司法机关之间的电子证据互认和移送的难题。

今年以来，台州市承建，全省唯一的“行政执法证据共享应用”开始推广，已取得电子化证据14.8余万件，证据电子化率达86.29%，应用办案1.39余万件，行政处罚案件办理效率提升60%以上，并获评2022年度台州市数字化改革第一批“最佳应用”。

徐高献还算了一笔账：全程通过电子流转送达，办案时长从平均15天缩短至5天，按照我市年均办案8.5万件测算，预计可节约办公经费1700多万元。



推进依法治 轻微违法告知承诺站学习室

## 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

“你这种普通的橡胶导管不安全，是不合格的，应该使用金属波纹管。”在玉环清港镇工业园区A号疏导点内，一名“红马甲”正在清港镇综合行政执法队的执法人员引导下参加疏导点管理志愿工作。

这名“红马甲”本身也是疏导点内的一名摊主。数日前，他在清港镇综合行政执法队疏导点“综合查一次”行动中因在不具备安全条件的场所使用燃气行为面临行政处罚，这天正是他的“公益减罚日”。

自全省“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推进会召开后，玉环市先行先试、大胆实践，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率先探索建立柔性执法体系，推进包容审慎监管，变“重管理”为“细服务”、变“严罚式”为“容错式”，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

去年9月，玉环就印发了《行政执法领域实施轻微违法告知承诺制工作方案》，梳理了第一批首违免罚清单，涉及217个违法事项，包含渔业安全、道路运输、公墓管理、农产品、矿产、市容、市政、水行政等27个领域。

在轻微违法告知承诺制的基础上，如今台州还推出“公益减罚”理念，对不符合首违不罚的其他轻微违法行为，允许违法行为人自愿在公益岗位上以提供服务的形式来折抵罚款。

在黄岩西城街道，一位销售橘子的摊主再次违法，按照程序应当予以罚款。西城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队员考虑到她家庭条件困难，且态度诚恳、纠错及时，在征求摊主本人同意后，安排她参与了“公益减罚”。

除了全面推行“综合查一次”，归并行政检查事项，减少检查扰企扰民，台州探索建立的“首违不罚+公益减罚+轻微速罚”的柔性执法体系，也在优化营商环境，对违法主体轻微且没有造成明显危害后果的违法行为责任人，免除首次轻微违法的处罚。对违法事实和适用法律适用没有异议的行政案件，简化程序，快速处理，彰显执法温度与效率。

黄岩区西城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陈艳说：“公益服务与处罚相结合，不仅让处罚对象感受到执法温度，群众的接受度和违法行为整改率也大大提高。”



数字赋能城市管理